

中共江门市江海区委组织部文件

江海组任〔2021〕16号

关于李柯、何继跃同志挂职的通知

各街道、区直各单位：

区人民政府批准：

李柯同志挂任江海区外海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，挂职时间2年；
何继跃同志挂任江海区礼乐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，挂职时间2年。

中共江门市江海区委组织部

2021年8月10日

